

2020 年度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创新创业

自主选题申报的通知

为落实国家对创新、创造型高素质中医药人才的培养要求，充分体现我校办学理念和学科特点，激发研究生的创新意识和创业精神，发掘其自主研发能力和创新创造能力，营造浓厚的创新创业教育氛围，推动我校创新创业工作，提高研究生的培养质量，启动 2020 年度北京中医药大学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研究生创新创业类自主选题工作，具体如下：

一、 组织单位

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心统一指导，研究生工作部（研究生院）具体实施。

二、 项目要求

1. **项目类别：**创新创业自主选题包括两大类，其中（1）创新类项目，为有可能形成专利的或已形成专利的新技术、新方法，或原有技术方法的新用途；应用原有技术方法解决生产实践、医疗实践中的难点问题而形成的新的解决方案；（2）创业类项目为提出一项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者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鼓励体现高科技、智能化、互联网+的医学项目。重点资助具有较强创新潜质，或具有创业意愿及已有创业项目的在校研究生开展创新创业自主选题研究。

2. **项目类型：**包括重点和一般项目两种，研究期限均为 1 年。

3. 资助范围：鼓励在读一、二年级研究生结合本专业特色和学科特点积极申报（不受理在课题研究期限内的毕业生申报）。已完成的或者正在进行的国家级、省部级和校级同类项目不在申报之列。上年度未结题项目负责人不得继续申报。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项，其他最多参与申报两项。

鼓励与导师科研方向结合，以应用研究为主进行拓展创新，但不得与导师在研课题重复。

4. 指导教师：须有具备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或博士学位指导教师 1 人；创业项目指导教师如有创业实践经验，可放宽职称与学位要求。具有指导教师资格的教师每人每年只能指导合计 1 项创新创业类项目。以往指导双创课题未结题者、延期者不得继续指导课题。

5. 相关说明：创业类项目原则上要求参加 2020 年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北京地区高校大学生优秀创业团队评选、北京中医药大学“杏林杯”创意创新创业大赛等重要赛事，参与情况将重点作为结题参考依据。

三、经费要求

1. 资助额度：重点项目资助 2 万，一般项目 0.5-1 万元。其中重点项目旨在支持可以解决重点问题，有扎实的研究基础，能够产出创新创业产品，预期成果在行业预期会产生深远影响，新颖有特色的项目，优秀成果可以推荐至北京市及国家级各类比赛。

2. 经费使用：具体经费执行根据学科性质和研究内容预算确定。课题经费支出严格按照《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管理办法》（财教

[2016]277号)执行,按年度预算拨款,单独设帐,专款专用、追踪问效。

① 基本科研业务费的资金支付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发生的会议费、差旅费、小额材料费和测试化验加工费等,应当按照《财政部 科技部关于中央财政科研项目使用公务卡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库〔2015〕245号)规定,实行“公务卡”结算。劳务费、专家咨询费等支出,原则上应当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结算,从严控制现金支付。

② 教育部定期(一般每三年开展一次)对学校基本科研业务费进行中期绩效评价(包括经费执行率及资助成效),根据绩效评价结果增加或削减高校经费额度。为保证基本科研业务费的经费执行率,要求各课题组当年拨付的经费在当年6、11月进行考核,若各项目在6月20日、11月20日分别低于时序进度50%、95%时,则按照与时序进度比例之差值扣减经费额度,扣减的经费将根据专项经费使用的有关规定另行安排资助项目(被扣减项目仍需按立项要求完成课题,否则计入科研诚信系统)。

四、申报程序

1. 申报方式:以团队的形式申报,鼓励跨学院、跨年级组队,参加成员为3~5人,鼓励加入低年级学生。由学院进行初选(申报、评审、遴选)上报,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中心联合研究生工作部组织专家二次评审,并确定最终资助项目。遴选过程公开、公平、公正,学院推荐清单及学校最终资助清单均在校内公示,并接受学校纪委监察处和全校广大师生的监督。

2. 组队选题：学生自由组队或各院系组织组队。各小组进行初步的项目研究及思路设计，并完成 2020 年研究生创新创业项目申请书上册、下册。

3. 《申请书》：采用 2020 年新版本，以前版本无效。所在单位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择优推荐。

① 《申请书》一式一份，《活页》一式三份。计算机填写、A4 纸双面印制、左侧装订（不用塑料膜及长尾夹）；采用 1 夹 3 的方式，即 3 份《活页》夹在 1 份申请书内。请所在单位在推荐申报的《申请书》上签署具体意见加盖公章。

② 各单位招标采购评审推荐过程（包括通知发布、申请书接收情况、评审过程、评审专家名单、评审结果等）加盖公章。

③ 推荐申报项目汇总表 1 份加盖公章。

④ 申报材料以纸质版为准，只提交电子版者视为申报不成功。

以上具体申报与评审要求请参见《北京中医药大学基本科研业务费自主选题项目管理方法》和《北京中医药大学科研工作管理办法》。

五、时间安排

2019 年 10 月：发布通知（10 月 25 日）各学院、班级广泛动员，开展创新创业相关主题的政策讲解及动员活动（集中动员活动分良乡校区及和平街校区两场进行，拟定 10 月 30 日左右开展）。

2019 年 11 月：通过讲座、训练等形式，邀请专家进行项目指导培训，且同期开始申报、专家评审、立项答辩及项目立项。

2019 年 12 月：对本次申报过程中涌现的榜样人物及优质项目，通过岐黄研途及《启贤》进行专题报道，突出创新创业教育成果。

六、项目报送

各单位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将推荐申报的材料统一报送到良乡校区学生活动中心一层（事务大厅）或和平街校区管理学院楼研究生工作部 231 办公室。特别提示：**不受理个人报送**。

各单位收齐申报文件后，以“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命名汇总至一个文件夹，再以“学院+2020 年研究生创新创业”命名，发送至 bucmyangong@163.com。每项申请的材料包括申请书（上册）、评审活页（下册）、汇总表。另请各学院单位将所有申请书组合为一个 PDF 版文档，一并发送至该邮箱。

联系人：陈老师 010-64287687。

